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4日发出，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，由监事会主席黄淮明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监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，同意通过并对外报出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 审议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情况进行内部控制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未有违反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监事会认为

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内容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 审议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 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业绩成果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民的利益，同意通过此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 审议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，审议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 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22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行使职权，监督公司治理工作，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监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职务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2022年期间，公司与关联方实际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总金额未超过相关预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2023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公司不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，监事会同意通过此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并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黄淮明先生为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3月14日